

# 关于对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7】第 236 号

##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7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94 亿元，同比下降 18.29%。其中你公司主要产品环氧剂实现营业收入 3.41 亿元，同比下降 35.90%，请结合粘合剂行业需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取得订单以及合同收入确认情况等详细说明你公司主要产品营业收入下降的原因。

2、报告期内，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261.64 万元，同比增长 271.09%。请你公司结合经营性应收、应付、存货等相关科目的变动情况，分析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大幅增加的原因。

3、报告期内，你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 3,079.71 万股，募集资金净额 8.27 亿元，其中 6.02 亿元用于丁基材料项目和聚氨酯胶粘剂扩产项目。截止报告期末，你公司累计投入使用募集资金 5,945.21 万元。2016 年 12 月 23 日，你公司使用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的 3.5 亿元闲置资金滚动购买理财产品。请补充披露：

(1) 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投项目的推进情况，项目进

展是否晚于预期，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 请你公司自查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否已履行相应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程序。

4、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款项余额 2,095.80 万元，同比增加 141.66%。请结合你公司营业成本变化、采购情况、解释说明在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和存货余额下降的情况下，预付款项余额大幅提高的原因。

5、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余额 7,425.10 万元。你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请解释说明你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并请年审会计师就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发表意见。

6、报告期内，你公司发生研发费用 2,986.98 万元，同比增加 22.23%；研发费用占主营收入比例 5.03%，同比增加 1.67 个百分点。请详细说明你公司研发费用同比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7 年 6 月 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上海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7 年 6 月 1 日

（特别提示：未经我部同意，请勿对外透露本函件内容）